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-3589
承辦人：高慈蔚
電話：02-2397-9298#317
E-Mail：tzuwei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組字第11020002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110C002020_1_19165822315.pdf）

主旨：有關WebHR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（以下簡稱WebHR系統）
「聘（僱）用計畫」功能，已新增部分約僱人員職稱代碼
一案，請查照並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總處WebHR系統「聘（僱）用計畫」功能，業於110年2月
1日正式啓用，為應部分機關反映旨揭系統擴充選填約僱人
員職稱代碼之實際需求，經綜整各機關建議，並轉請銓敘
部協處完成代碼建置，請各機關配合辦理下列事項：

- (一)各機關已核定之110或111年度約僱人員僱用計畫表（以
下簡稱僱用計畫表），得續沿用原填列職稱代碼，於下
次報修或核定僱用計畫表時，再依附件1選填實際運用之
約僱人員職稱代碼；至部分特殊情形者請依附件2之建議
職稱選填。
- (二)各機關嗣後如有修正核定僱用計畫表，請配合同步更新
WebHR系統「個人資料」現職約僱人員職稱代碼資料。
- (三)各機關約僱人員（含職務代理人）之僱用計畫表職稱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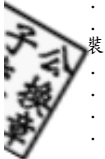


建議應優先選置WebHR系統資料庫既有職稱代碼，避免另行創設。

二、旨揭系統之操作手冊、聘僱人員及職務代理人資料建置操作說明等資料，業公告於本總處人事服務網
(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>)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人事室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人事室、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、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

副本：



訂



線